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

采购单位	信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	信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信阳市本级林权数据入库项目	
	项目金额	26.5万元	
	供应商名称	重庆光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信息	姓 名	徐建霞	手机号码 15537610921
	职 称	中级	
	工作单位	河南永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) 本项目需将林权存量空间、档案、权属数据按照信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专有数据库结构进行格式转换、标准化清洗、质检入库、不动产登记系统底层架构、空间坐标系、权属关联逻辑,业务字段为专有技术,若更换其他供应商,将无法兼容现有不动产登记系统,会造成林权与不动产数据割裂,存在政务业务瘫痪风险。 为确保数据完全完整迁移及业务连续性,只能从唯一掌握该数据库标准结构及校验规则的技术服务方采购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项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”之规定,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		
专业人员签字	徐建霞	日期 2026 年 8 月 18 日	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单独分别论述，正楷手工填写。